

关于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医疗药品市场 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1994〕4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为确保全市清理整顿无证行医、游医药贩工作顺利进行，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医疗药品市场领导小组，由黄碧玉（市政府）任组长，苏宗汉（市卫生局）任副组长；林洽英（市公安局）、谢永桂（市工商局）、蔡和耀（市卫生局）为成员。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蔡和耀兼任主任，成员由市府办文教科、市卫生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工商局派员组成。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局，电话：629347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一九九四年七月十八日